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项目名称	研究生院学位论文送审服务		
拟定供应商全称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采购单位	研究生院	采购联系人	徐婵
专家论证意见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是教育部的直属事业单位，承担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托开展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的评估、评审工作，并根据需要面向社会自助开展与研究生教育相关的评估、评审工作，目前已为百余所高校提供论文送审服务。鉴于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提供的论文送审平台为国内最权威的论文送审平台，经专家论证，本次学位论文送审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采购研究生院学位论文送审服务。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汪永成	深圳大学研究生院		教授
李国	深圳大学研究生院		副教授
陈昊	深圳大学研究生院		高级工程师
经专家组共同协商，一致推荐 汪永成 为本场论证会专家组组长。			

专家签名：

汪永成

李国 2020年1月4日

备注：

- 1、本表仅适用于《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四）项情形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专家论证意见中必须给出是否符合该条款的情形的明确意见。
- 2、专家需是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专家组人员不得少于3人。专家不能与论证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不能是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人员。

3、《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第二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可以适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 （一）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二）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三）为保证与原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向原供应商添购的；
- （四）其他具有复杂性、专门性、特殊性的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前款所称单一来源采购，是指采购人、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者社会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成谈判小组，与唯一供应商通过谈判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